

德清县阜溪街道龙胜村花卉苗木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11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对德清县阜溪街道龙胜村花卉苗木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

1、项目名称：德清县阜溪街道龙胜村花卉苗木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项目范围：德清县阜溪街道龙胜村

3、项目内容：为实现生产要素优化配置，衍生农村公路经济发展新业态。打造宜居宜业特色村形态结构和产业结构，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实现美丽乡村与乡村产业旅游、生态、文化、经济、村庄融合发展，助推德清县发展绿色经济、实现生态富民、实现共同富裕的需要，现决定实施本项目。本项目地址位于阜溪街道龙胜村，共租用土地 867 亩，用于苗木基地建设及相关配套道路管理用房建设，苗圃及精品苗木建设等。项目计划投资约 15772 万元。

4、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5、征求意见内容：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6、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小杨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7、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6月5日

